附件3：

**在册仲裁员申请操作指引**

一、已在册仲裁员请使用手机号登录“厦仲人”微信小程序（可直接微信搜索“厦仲人”小程序，或进入“厦门仲裁委员会”微信公众号—“在线服务”—“厦仲人”。如遇提示无法登录，可能是手机号未绑定，请及时通过公告中的联系方式联系本会工作人员）。

二、登录后，点击“我的”，点击仲裁员姓名右侧铅笔图样，进入“仲裁员信息”。

三、“仲裁员信息”中各板块（“个人信息”、“联系方式”、“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标题右侧均有铅笔图样，点击即可进入对应板块的填写。进入各版块后，请注意带红色“\*”标识的项目内容为必填项，只有填写了必填项后才可保存，否则无法保存其他已填写的内容。

四、“教育背景”及“仲裁员任职资格”中设置有学历学位及任职资格证明材料的上传模块，填写完毕相关信息后，请点击“添加文件”，将对应证明材料的扫描件或照片进行上传。添加方式支持从手机相册中选择文件进行上传及从微信中选择文件进行上传，具体方式为：

1.使用手机对相关资质证书进行拍照，点击“添加文件”—“从相册选择”，选择对应照片后上传。或：

2.将相关资质证书进行扫描，将扫描件通过微信发送给一个聊天对象（可以是自己或自行选择其他对象），点击“添加文件”—“从微信选择”，选择上述确定的聊天对象并选择聊天内容中相应的扫描件后上传。

注意：“仲裁员任职资格”中“从事仲裁工作满八年”不包括担任仲裁员满八年的情形。

五、填写“擅长专业”时请务必根据小程序填写提示进行填写。

六、“仲裁员信息”内信息填写完毕后，返回“我的”界面，点击“仲裁员续聘申请”，点击“生成申请表”后，点击“下载申请表”。此时会显示“选择一个聊天”。可选择聊天对象（可以是自己或自行选择其他对象），并将生成的申请表发送给确定的对象。

 七、上述生成的申请表将为一份word文件。请将该文件打印、加盖单位公章并签字后，将该纸质版文件进行扫描或拍照并将扫描件或照片进行上传。上传时，请点击“仲裁员续聘申请”-“添加申请表扫描件”后，参照前述上传方式进行扫描件或照片的上传。